

“无废”建设如何实现全域提质？ 重庆以改革引领制度模式创新

□ 蔡洪英

自2019年中心城区入选国家首批“无废城市”建设试点以来，重庆市委、市政府将“无废城市”建设纳入重点任务，提出“中心城区试点—典型区县梯次推进—全域提质建设”的实施策略。面对超大城市固废治理底数不清、监管分散等痛点，重庆市以问题为导向深化改革，通过制度创新、数智赋能等手段，锚定一个核心目标，创新两大改革举措，聚焦三大重点方向，夯实四大支撑体系，攻坚五大专项工作，

构建“12345”全域推进模式，实现固废治理效能大幅提升，形成多项全国推广经验与典型案例，助力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走在全国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前列。

一、锚定一个核心目标，领航“无废”建设，筑牢生态屏障

作为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和2019年全国首批、唯一省级层面“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城市，重庆明确了“无废城市”建设的目标：力争全域“无废城市”建

设走在全国前列，到2027年，基本实现“无废城市”建设总体水平全国领先，川渝“无废城市”共建形成引领示范。其中，全市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75%，原生生活垃圾实现零填埋全焚烧，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占比稳中有降，累计建设“无废细胞”5000个以上，形成一批具有重庆特色的“无废城市”建设正面典型案例。

二、创新两大改革举措，破局



重庆彩云湖国家湿地公园

重庆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中心 / 供图

制度瓶颈，提升治理效能

一是在全国率先建立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白名单”制度。这项制度被写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2022年以来，累计直接审批白名单转移申请558件共29.03万吨，平均审批时限由1个月压缩至5天左右，效率提升近85%，企业处置成本降低1/3以上，相关做法获国家有关部门肯定并推广。

二是在全国率先构建“无废指数”指标体系。继浙江省之后，重庆成为全国第二个发布“无废指数”的省级行政区。市委领导亲自谋划，将“无废指数”的部分指标纳入市委生态环境报表进行统一调度，并在区（县）委书记及市级部门一把手每月例会上通报结果。市财政以区县环保工作考核结果为导向，安排“以奖促治”等资金用于“无废城市”建设，激励区县纵深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建设。

三、聚焦三大重点方向，全链精准发力，推动无废转型

一是推动源头减量，践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严控工业固废增量，压减高耗能行业占比，累计创建国家级绿色工厂170家、绿色园区16个，建成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18家，数量位居西部第一；开展产废单位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问题整改；鼓励企业推

广高品质铝土矿、磷矿原料替代，提升先进工艺，2025年大宗工业固废产废量同比下降9%。推动建筑垃圾减量，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高星级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规模化落地，绿色建材应用比例达70%。深化减塑降碳，商贸领域一次性塑料购物袋和餐具使用量同比分别下降14.07%和8.52%。

二是促进资源化利用，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赤泥、磷石膏等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体系建设，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回升至79%，高于全国20个百分点。出台系列政策，明确政府投资项目优先使用建筑垃圾再生产品，全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70%。完善生活垃圾焚烧、厨余垃圾协同处置等资源化利用体系，实现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年产工业混合油约6万吨，年沼气发电量约1.5亿度。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2025年年底，全市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3.7%，高于全国平均水平3.6个百分点，提前3年实现国家规定目标。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网络，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数量同比增长25%。积极培育二手商品流通主体，董家溪跳蚤市场成为西南最大的二手商品交易综合体。

三是强化末端管控，筑牢全链条环境安全防线。提升固危废利用处置能力，建成危废利用处置单位98家，能力达351万吨

/年；建成全域覆盖的危废和废铅蓄电池集中收集转运体系，推进飞灰资源化利用，加快建设国家西南区域特殊类别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中心。统筹建筑垃圾处置设施，全市现有建筑垃圾填埋处置设施190座，处置能力稳步提升。全市25座生活垃圾焚烧设施设计能力为2.3万吨/日，实现全域原生生活垃圾“全焚烧、零填埋”。城市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城市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置率均达100%。

四、夯实四大支撑体系，多维协同保障，筑牢治理根基

一是构建“1+N”闭环管控政策制度体系，夯实“无废城市”建设制度保障。印发《重庆市提质建设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开展十大专项行动；出台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等五大领域污染防治规划或方案30余项，制定绿色建筑、绿色矿山等地方标准10个、管理规范文件30余个。创新管理机制体系，实施“点对点”定向资源化利用，出台川渝两地危险废物定向利用豁免管理实施方案及指南，推进3家单位开展废催化剂等定向利用；深化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形成“1+19+2”改革制度体系，2个案例纳入部级典型案例。完善考核评估体系，将危险废物填埋占比等指标纳入“美丽重庆”建设方案和党建统领“885机制”

的生态报表；强化环境管理服务能力，连续4年出台惠企政策30条，切实解决企业发展重点难点问题。

二是构建技术创新体系，突破固废资源化关键技术瓶颈。加强难利用固废前沿技术攻关投入，支持重点区县积极探索赤泥、磷石膏、钢渣等综合利用和规模化消纳模式。建立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实现相关企业资源信息共享，贯通工业固废利用各环节，构建产业链间协同发展的小循环，助力产业集聚集群发展。分作物、分场景发布秸秆综合利用技术指导意见6期，攻关秸秆还田、饲料化利用技术，研发专用机械1套，立项地方标准2项，申报专利3项，建成示范点5个，示范面积近1000亩。

三是健全市场产业体系，增强内生发展动力。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支持。全市3个锰污染治理项目和2个磷石膏库治理项目纳入2025年“两重”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范围；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累计争取中央专项资金14.5亿元；成功申报世界银行贷款及配套资金用于推动城乡塑料垃圾综合治理；“十四五”期间，以工信专项资金支持13个项目，支持金额700余万元。深入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绿色

贷款余额较2020年翻一番。引导金融机构开发“工业绿效贷”等绿色金融产品并发放绿色贷款1.2亿元。

四是完善执法监管体系，以智慧赋能实现精准管控。深化“巴渝治废”应用。以“渝固码”实现危废全生命周期管控，打通19个市级部门153类数据，动态纳管企业5万余家，压缩问题处置周期至2天，相关成果入选数字中国建设峰会典型案例。推进环卫数字化建设，自主研发智能化核心产品，搭建智慧环卫大数据一体化平台，探索前沿技术在环卫行业的应用。推动建筑垃圾治理信息化，上线“工程渣土治理利用”应用，首创“电子渣票”闭环管理，推行AI非现场执法。

五、攻坚五大专项工作，靶向整治破题，提升治理成效

一是开展非法倾倒处置固体废物专项整治行动。生态环境部门联合公安、交通、城市管理、住建等部门及区县、乡镇（街道），加大重点区域的检查力度，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开展排查。

二是深入推进磷石膏综合治理。完成涪陵区、南川区、綦江区共6个磷石膏渣场的环境风险隐患排查和“一库一策”整治方案编制，整治项目投资合计9.14亿元，已

获得“两重”资金支持1.3亿元。

三是开展历史遗留固体废物堆存场所专项整治。完成全市34个正规堆存场所和17个非正规堆存场所的排查、信息录入、校核和上报，形成典型大宗固体废物堆存场所基础数据库。继续深化锰污染治理，截至2025年底，秀山、酉阳、城口3县30个锰渣场中的29个已完成“一场一策”治理，剩余酉阳1个锰渣场已启动施工。

四是开展涉重金属排查整治。经污染源清单排查、汇总审核，形成全市353家重金属污染源排查清单。截至2025年6月底，全市累计新改扩建重金属排放项目60个，新增排放量261.89千克，均实行了总量置换；累计完成76个重金属减排项目，削减量2688.70千克，扣除新增量后净减排2426.81千克，减排率17%，提前完成减排目标。

五是开展建筑垃圾治理专项行动和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污染隐患排查治理。联合公安、交通、住建、生态环境等多部门建立“定期调度、线索通报、案件移送、联合惩戒”机制。开展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发现隐患问题的全面推动整改。

（作者单位：重庆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